

讀經小組示範—馬太福音 十二章第一節至第八節

肆 王的被棄 十二 1~二十七 66

一 棄絕的建立 十二 1~50

1 棄絕的因由 1~14

問：君王救主盡祂地上的職事，在呼召負重者來得安息，以及得安息的路之後，救主繼續有怎樣的行程？

太十二 1 『那時，耶穌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，祂的門徒餓了，就掐起麥穗來喫。』

太十二 1 註 1 【〔那時，〕『那時』一辭，將本章聯於十一章。正當主呼召人來得安息，不需努力遵守律法和宗教規條之時，祂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，祂的門徒掐起麥穗來喫，似乎干犯了安息日。】

問：君王救主與門徒在麥地的舉止，便有怎樣的人士？題出怎樣的質疑？

太十二 2 『法利賽人看見，就對祂說，看哪，你的門徒在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。』

太十二 2 註 1 【〔不可作的事，〕安息日是為着叫猶太人記念神完成創造的工作(創二 2)，守住神與他們立約的證據(結二十 12)，並記念神給他們的救贖(申五 15)。因此，在宗教的法利賽人眼中，瀆犯安息日是非常嚴重的事。對他們來說，那是不可作的事，是不合乎聖經的。但他們沒有充分的聖經知識。他們按着自己貧乏的知識，只顧遵守安息日的儀式，卻不顧人的飢餓。遵守虛空的儀式，真是愚昧！】

問：對於這般宗教人士的質疑，君王救主引用怎樣的事例來說明？

太十二 3~4 『耶穌卻對他們說，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作的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他怎樣進了神的殿，他們且喫了陳設餅，就是他不可喫，跟從他的人也不可喫，惟獨祭司纔可喫的。』

太十二 3 註 1 【〔大衛…〕主在這裏的話，含示祂是真大衛。古時，大衛和跟從他的人，在被棄絕時，進了神的殿，喫了陳設餅(4 節)，似乎干犯了利未記的律法。現今真大衛和跟從祂的人也被棄絕，並且門徒有掐麥穗喫的行動，似乎犯了安息日的規條。大衛和跟從他的人怎樣不算為有罪，基督和祂的門徒也不該被定罪。此外，主在這裏的話也含示，從祭司職分到君王職分時代的轉換。古時，大衛的來，轉換了時代，將祭司時代轉到君王時代，叫君王在祭司之上。在祭司時代，百姓的首領應當聽從祭司(民二七 21~22)；但在君王時代，祭司應當服從君王(撒上二 35~36)。因此，大衛王和跟從他所作的並不違法。現今，藉着基督的來，時代也轉換了，這次是從律法時代轉到恩典時代；這時基督是在一切之上，凡祂所作的都是對的。】

註 2 【〔念過麼，〕法利賽人說主的門徒在麥地掐麥穗喫是不可以的，定罪他們的所行違反了聖經。但主回答說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主向他們指出，聖經的另一面稱義祂和祂的門徒。這定罪法利賽人對聖經缺少充分的認識。】

太十二 4 註 1 【〔殿，〕直譯，家。】

問：君王救主對於非議的宗教人士，引經據典說明為何可以喫麥地的麥穗，接續關於那一個節日？救主又有何說明？並有怎樣的定論？

太十二 5~6 『再者，律法上記着，當安息日，祭司在殿裏瀆犯了安息日，還是沒有罪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但我告訴你們，在這裏有比殿更大的。』

太十二 6 註 1【(更大的，)主向法利賽人啓示，祂比殿更大。這是另一個轉換，就是應驗豫表的轉換，從殿轉換到一個人。大衛的事例，是從一個時代轉換到另一個時代；但這事例，就是關於祭司的事例，乃是從殿轉到一位比殿更大的人。既然祭司當安息日在殿裏作事沒有罪，主的門徒當安息日在那比殿更大的主裏面作事，怎能算為有罪？頭一件事例是君王干犯了利未記的規條，第二件事例是祭司干犯了安息日的規條。在聖經裏，二者都不算為罪。因此，主在這裏所作的，按聖經說是對的。】

問：面對這般宗教人士，君王救主有何明確的告誡？

太十二 7『還有，你們若明白甚麼是“我要的是憐憫，不是祭祀，”就不會定無罪的為有罪了。』

問：隨後，君王救主如何鄭重宣示祂的身位？

太十二 8『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』

太十二 8 註 1【(安息日的主，)主在這裏指明第三個轉換，就是維持主權的轉換，從安息日轉到安息日的主。祂是安息日的主，有權更改安息日的規條。因此，主給定罪人的法利賽人三重的判決。祂是真大衛、更大的殿、安息日的主。所以當安息日，無論祂喜歡作甚麼，祂都能作；並且無論祂作甚麼，都是祂所稱義的。祂是在一切儀式和規條之上。既然祂在這裏，人就不該注意任何儀式和規條。】

【職事信息摘錄】

『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來到對王棄絕的建立。對王棄絕的因由是干犯安息日(太十二 1~14)。屬天的王和門徒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，門徒就掐起麥穗來喫。當主呼召人進入安息時，祂的門徒餓了。因這緣故，祂把他們帶到那長着麥子的麥地。毫無疑問，祂知道這些田地相當成熟，滿了可喫的麥穗。主耶穌特意這樣作。祂曉得門徒餓了，就帶他們到麥地得安息，這是一個表號。十一章說到主要人到祂這裏來得安息，這呼召是在安息日發出的。』

這由十二章開頭的「那時」一辭得着證明。安息日是安息的日子。在安息日主呼召人進入安息。主這麼作，用意是要釋放門徒脫離遵守安息日的規條。當他們進入麥地時，人人都得了釋放，脫離這重擔，並且得着了滿足。人人都進入了安息。這是在十二章主被棄絕的背景。門徒應當挨餓遵守安息日，還是忘掉安息日找東西喫，好叫他們的飢餓得着飽足？主領頭把飢餓的門徒帶到麥地，在那裏他們都找到東西喫。』

『法利賽人看見並定罪，法利賽人捉住了主耶穌和祂的門徒。他們必定一直在監視主，否則當安息日他們怎麼會在麥地？法利賽人定罪主的門徒所作的，說那是安息日不可作的事。這環境給主耶穌機會，更多啓示祂自己。對法利賽人來說，耶穌已被捉住了。但對主耶穌來說，這是祂向法利賽人和門徒啓示祂所是的机会。到這裏為止，祂已經啓示祂是醫生、新郎、牧人和莊稼的主。主被法利賽人捉住之後，至少在五個主要的方面把自己啓示出來。』

『我們必須讚賞主對聖經的認識。遵守安息日屬於舊律法時代。但在恩典時代，是基督下斷案。這不是律法的問題，乃是基督的問題。主向法利賽人指出經上的另一事例，暴露他們對聖經的認識是何等少。祂指出，當安息日，祭司在殿裏無論作甚麼都沒有罪。表面看來，祭司瀆犯了安息日，但實際上他們並沒有瀆犯安息日，因為他們是在殿裏。』

在那範圍裏，每個日子，每件事物都是聖的。在殿外一切都是俗的。但一樣東西一旦被帶到殿裏，就因殿成聖。然而，殿是影兒，不是實際。基督纔是實際，祂是更大的殿。這是從豫表到實際的轉換。接着主指出法利賽人所作的不是照着神的心意。他們在規條上嚴格，卻忽略了神的憐憫。但神要的是憐憫，不是祭祀。末了，在八節主告訴法利賽人，祂是安息日的主。』

【進階追求：馬太福音生命讀經第三十二篇】